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 函

地址：326020 桃園市楊梅區秀才路851號

承辦人：鍾先生

電話：(03)4855-368 分機：1332

傳真：03-4752584

電子信箱：T751@wda.gov.tw

300110

新竹市香山區東香里6鄰五福路2段
707號

受文者：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
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分署廣字第11327027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貴校112學年度第二期經費核資料、核銷檢核表

主旨：檢還貴校辦理112學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一
「Event Planning活動企劃實務學程」等10件學程第2期經費
核銷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3年9月27日中華教發字第1130003254號函。
- 二、查旨揭學程之核銷資料尚需補正（如附件），隨函檢還全部
資料，請貴校於113年11月4日（星期一）前函送修正後文件
至本分署，以利續處。

正本：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

副本：

分署長賴家仁